

201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，有效保障了公司运作规范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2011 年的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11 年度在公司发展进程中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。公司在整合市场资源、提升主营业务、完善治理结构等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绩。在这一年里，我们独立董事通过学习丰富自己的专业知识，不断提升履职能力，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运作情况，就公司资产重组、关联交易、定期报告等重大事项，我们本着向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，充分发挥自己在行业、专业上的优势，积极参与研讨并提出合理化的建议，确保了公司决策的科学、合理。

二、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。针对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，均能通过听取经营层汇报、参加专题会议和实地考察等形式认真进行事前审查。在决策过程中，保持客观独立性，运用自身的专业背景，发表意见，作出决策。

三、督促公司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和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，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；在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期间，要求公司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，对披露前的重大信息做好保密工作，同时在方案设计过程中，督促相关方切实做到三公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2012 年，我们将继续勤勉履职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建设性的建议，促进公司健康发展。

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：

颜春友 陈显明 周应苗

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六日